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8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泰贸易”)，为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次为锦泰贸易授信担保15,000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累计为其提供的授信担保余额为35,000万元人民币、3,000万欧元、3,000万美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基本情况

为满足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泰贸易”)进口铝土矿开证、国际贸易融资等日常经营需要，本公司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在公司会议室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担保合同”)，为锦泰贸易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1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保证函签署之日起5年之日终止。

本次担保发生后本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担保35,000万元人民币、3,000万欧元、3,000万美元。

2、审议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692019262H

成立时间：2009年7月10日

注册地：龙口市东江镇南山工业园

主要办公地点：龙口市东江镇南山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吕正风

注册资本：16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煤炭批发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销售：纺织品、服装、家具、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娱乐用品、五金家电、通讯器材(不含移动电话)、仪器仪表、日用百货、文体用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令或禁止的除外)、仓储(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2、锦泰贸易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执行人。

3、截止2024年12月31日，锦泰贸易资产总额4,434,830,684.99元、负债总额2,730,820,305.59元(其中短期借款0元)、净资产1,704,010,379.40元、净利润4,389,749.18元(经审计)；截止2025年6月30日，锦泰贸易资产总额2,321,116,597.98元、负债总额623,204,826.56元(其中短期借款0元)、净资产1,697,911,771.42元、净利润-3,130,090.30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本次担保为持续性担保，担保期限最高为5年。

担保金额：15,000万元。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锦泰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公司各项进出口业务，自2009年开办以来在各个银行间信誉状况良好，办理各种国际贸易融资业务能够按期支付，无逾期情况发生，公司本次为锦泰贸易提供担保主要为满足其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锦泰贸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经过对其生产经营、订单接收情况考察后，公司认为锦泰贸易现金流充足，偿债能力良好，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且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意公司为锦泰贸易提供担保。

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35,000万人民币、63,100万美元、3,000万欧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年年报)562.24亿元的9.05%，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等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0219　　公司简称：南山铝业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按总股本11,613,670,8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预计分配股利464,546,833.92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后续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山铝业	600219	南山实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冠男	李盛杏
电话	0535-8616188	0535-8666352
办公地址	山东省龙口市东江镇南山村	山东省龙口市东江镇南山村
电子信箱	suiguannan@nanshan.com.cn	lishengji@nansha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2,931,194,848.50	70,263,962,119.26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711,648,377.08	50,316,943,294.85	2.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73,978,119.76	15,667,337,299.66	10.25
利润总额	3,812,998,581.51	2,765,608,111.91	3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5,309,362.40	2,188,731,634.17	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0,810,035.38	2,156,989,823.43	2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800,136.64	2,656,396,665.10	8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3	4.69	增加0.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2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9	21.0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5,4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2	2,581,044,590	0	质押	885,970,000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8	2,146,713,290	0	质押	163,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6.45	749,298,287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7	589,263,806	0	无	0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质押专户	其他	2.23	259,160,945	0	质押	259,160,94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38	160,000,0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124,486,125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88,495,70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64,888,25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标普中国A股大盘红利低波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57,872,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怡力电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南山集团有限公司所增加股份为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南山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质押专户转换所致。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停铝型材部分产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停铝型材部分产能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停产能基本情况

公司型材现有产能32万吨/年，本次计划关停产能约12万吨/年，关停产能所使用的设备投产时间为2002年-2012年，产能利用率约为59%，2024年度销量约为7万吨，实现营业收入约占公司总收入的4%。关停产能所使用设备将进行公开招标处置，部分辅助设备拆卸分解保留完好件作为配件使用。

二、本次关停产能原因

鉴于现有设备已进入长期使用阶段，其生产效能持续走低，日常维护成本居高不下。尤其部分核心配件依赖进口，不仅进一步推高了维保费用，更面临采购渠道狭窄、到货周期冗长的困境，严重影响生产连续性。同时，与行业内同类型国产设备对标后发现，该批设备在能耗控制上存在明显差距，运行经济性不足。

为主动适配市场发展趋势，有效支撑多品类拓展及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需求，优化整体生产效能与成本结构，经综合评估，决定对该部分设备实施永久性关停处理。

三、本次关停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停的生产线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约为6,855万元，关停完成后，预计每月减少折旧费用约209万元。本次关停不涉及重大经营性合同终止，对公司现金流无持续性影响。

通过本次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减少低效资产的持续投入，公司可以集中力量深耕高附加值领域，聚焦工业材、汽车轻量化材料及铝深加工等核心赛道，将优势产能精准投向高端市场，摆脱传统低效模式的束缚，加速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在市场竞争中构筑更坚实的优势壁垒，为长期可持续增长奠定稳固基础。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5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龙口市南山国际会议中心三楼白玉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0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	
2.06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2.07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	
2.08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5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01、议案2.0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的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19	南山铝业	2025/9/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登记时间：2025年9月8日至2025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 下午14:00—17:00)

联系人：李盛杏　　联系电话：0535-8616188

传真：0535-8616230　　地址：山东省龙口市南山工业园

邮政编码：2657062

2、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2.06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2.07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2.08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至：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7日以书面、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吕正风先生主持，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拟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816,262,665.4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1,613,670,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64,546,833.92元(含税)，本期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7.69%。后续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时，将扣除回购账户中不享受利润分配权的股份。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后续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因本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宋昌明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泰贸易”)进口铝土矿开证、国际贸易融资等日常经营需要，本公司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在公司会议室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担保合同”)，为锦泰贸易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15,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保证函签署之日起5年之日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烟台锦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关停铝型材部分产能的议案》

为主动适配市场发展趋势，有效支撑多品类拓展及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需求，优化整体生产效能与成本结构，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对12万吨产能设备实施永久性关停处理。

通过本次优化资源配置效率，减少低效资产的持续投入，公司可以集中力量深耕高附加值领域，聚焦工业材、汽车轻量化材料及铝深加工等核心赛道，将优势产能精准投向高端市场，摆脱传统低效模式的束缚，加速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在市场竞争中构筑更坚实的优势壁垒，为长期可持续增长奠定稳固基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停部分铝型材产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及制定了以下制度，其中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下表：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制定	否
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6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7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8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0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修订	是
11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是
13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修订	是
14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修订	否
16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17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8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9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治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上述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5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下午14时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7日以书面、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全体参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五名，实到五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正清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针对《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审核意见如下：

1、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拟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816,262,665.4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1,613,670,8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64,546,833.92元(含税)，本期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7.69%。后续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时，将扣除回购账户中不享受利润分配权的股份。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因公司股份回购尚在进行中，后续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因本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宋昌明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47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 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监事会取消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法律法规修订后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基于以上调整，公司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之日起自行解除职位。

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公司拟决定保持9名董事会成员总数，采用8名董事与1名职工董事的组织结构，其中原8名董事会成员已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职工董事同金安先生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1、取消监事会设置，删除“监事”“监事会”相关描述，部分描述由“审计委员会”代替。

2、“股东大会”表述统一调整为“股东会”。

3、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条款的表述进行整体修订及细节完善。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主要内容保持不变。如有其他修订系非实质性修订，如条款编号、引用条款涉及条款编号变化、标点的调整等，故不再逐条比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8月修订)》。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进行规范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经山东省烟台市体改委烟体改字【1993】44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新进行规范，经山东省体改委鲁体改函字【1997】35号文确认，并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股字【1997】29号文批准，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号：3700001802416。	第二条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进行规范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经山东省烟台市体改委烟体改字【1993】44号文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新进行规范，经山东省体改委鲁体改函字【1997】35号文确认，并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股字【1997】29号文批准，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05830114。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或者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选举或更换。
新增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